|  |  |
| --- | --- |
|  |  |
|  |  |
| 重庆市人才研究和人力资源服务协会电子文件 |  |
|  |

渝人协〔2022〕68号

关于开展2022年第3期劳动关系协调员职业技能等级认定的通知

各人力资源服务机构及相关人员：

为推进我市人力资源行业队伍建设，按照工作安排，拟开展2022年第3期劳动关系协调员职业技能等级认定，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报名时间：2022年6月21日-7月14日

二、认定时间：2022年7月23日 上午9:00—12:30

三、认定级别：劳动关系协调员三级、四级

四、认定地点：重庆市道路运输从业资格红旗河沟考场（重庆市渝北区锦龙支路38号）

五、收费标准：参照渝价〔2016〕128号文件收取劳动关系协调员三级考试考务费305元/人·次，劳动关系协调员四级考试考务费250元/人·次（包含理论知识和技能实操）。

六、报名条件：

具备以下条件之一者，可申报四级/中级工：

（1）累计从事本职业或相关职业工作4年（含）以上。

（2）取得技工学校本专业或相关专业毕业证书（含尚未取得毕业证书的在校应届毕业生）；或取得经评估论证、以中级技能为培养目标的中等及以上职业学校本专业或相关专业毕业证书（含尚未取得毕业证书的在校应届毕业生）。

（3）高等院校本专业或相关专业在校生。

具备以下条件之一者可申报三级/高级工：

（1）取得本职业或相关职业四级/中级工职业资格证书（技能等级证书）后累计从事本职业或相关职业工作5年（含）以上。

（2）取得本职业或相关职业四级/中级工职业资格证书 （技能等级证书）并具有高级技工学校、技师学院毕业证书 （含尚未取得毕业证书的在校应届毕业生）；或取得本职业或相关职业四级/中级工职业资格证书（技能等级证书）；并具有经评估论证、以高级技能为培养目标的高等职业学校本专业或相关专业毕业证书（含尚未取得毕业证书的在校应届毕业生）。

（3）具有大学专科本专业或相关专业毕业证书并取得本职业或相关职业四级/中级工职业资格证书（技能等级证书）后累计从事本职业或相关职业工作2年（含）以上。

（4）具有大学本科本专业或相关专业学历证书，并取得本职业或相关职业四级/中级工职业资格证书（技能等级证书）后累计从事本职业或相关职业工作1年（含）以上。

（5）具有硕士研究生及以上本专业或相关专业学历证书（含尚未取得毕业证书的在校应届研究生毕业生）。

注：相关职业是指人力资源管理、劳动保障事务处理、社会工作等职业。相关专业是指劳动与社会保障、劳动经济学、人力资源管理、工商企业管理、法学、社会学等专业。相关职业资格证书（技能等级证书）是指企业人力资源管理师、劳动保障协理员、劳动保障专理员、社会工作者等与劳动关系协调员职业功能具有关联性的职业资格证书。

七、报名流程

（一）填写报名材料：分别填写《重庆市职业技能等级认定申报表》（附件1）和《重庆市职业技能等级认定花名册》（附件2），并上传至指定邮箱kaohepeixun@126.com。

（二）资格审查：

分为线上办理和线下办理两种方式：

1.线上资格审查：报名资料初审后，协会工作人员将电话联系，了解有关情况，进行资格审查；

2.线下资格审查：报名资料初审后，携带本人身份证及复印件、毕业证或学籍注册信息（在校生）复印件或国家职业资格证书复印件或符合条件相关工作经验证明材料进行现场资格审核。

（三）费用缴纳：资格审核时缴纳认定费用，缴费成功后，7个工作日内开具发票（电子发票）。

八、补贴申报

（一）对象范围：在渝注册并依法参加失业保险、足额缴纳失业保险费企业中法定劳动年龄段在岗参保职工，自2017年1月1日起取得职业资格证书、职业技能等级证书的在岗职工，可按规定申请参保职工技能提升补贴。

（二）申领条件：

同时符合以下两个条件的企业在岗职工（以下简称“职工”），可申领技能提升补贴：

1.依法参加失业保险、缴纳失业保险费，累计缴纳失业保险费满36个月及以上的，从报考、报补贴到账期间不能中断，申请补贴时社保不能出现欠缴，不能是法人、个体户，每人每年只能领一次。

2.在岗缴纳失业保险费期间取得初级（五级）、中级（四级）、高级（三级）职业资格证书或职业技能等级证书。

（三）申领方式：

分为线上申领和线下申领两种方式：

1.线上申领：下载“重庆人社”APP，进行申领。

2.线下申领：申领人持本人身份证、证书、社会保障卡或个人银行卡原件及复印件在参保地的失业保险经办机构申领。

九、联系方式

咨询电话：王老师 023-88728250、023-88728483

附件：1.重庆市职业技能等级认定申报表

2.重庆市职业技能等级认定花名册

3.考前培训班招生简章

重庆市人才研究和人力资源服务协会

 2022年6月20日

附件1

重庆市职业技能等级

认定申报表

职业技能等级认定（三、四、五）级

姓 名：

工 作 单 位：

职 业 （工种）：

申 报 等 级：

填 　表　时　间：

重庆市人才研究和人力资源服务协会

申 报 须 知

一、申报人员凡符合认定职业（工种）的国家职业技能标准中申报条件之一者，可申请报考该职业（工种）认定考试。

二、申报条件有关学历的要求是指经国家教育部门承认的正规学历；从事本职业或相关工作经历年限是指取得学历前后从事该项工作时间的总和；全日制学历申报人员，未毕业期间经历不计入相关专业工作年限。

三、职业技能等级认定实行诚信报考制度。报名时，申报人员须仔细阅读申报须知内容，签订诚信承诺书后，如实、准确无误的填写重庆市职业技能等级认定申报表。申报人员签订诚信承诺书后，即认可所填报的报考信息真实有效，在资格审核环节中如发现提供虚假信息，将按有关规定给予其取消考试资格的处理。

四、填表注意事项。本表一律用A4纸双面打印，黑色笔填写，字迹工整；表中各项内容按照要求如实填写，对于没有填写内容的项目，须在该栏内注明“无”；本表须由申报者本人亲笔签名，不得代签或电脑打印；复印件材料应清晰、完整，内容不得涂改；本表一式两份，认定合格后评价机构和本人（或单位）各存一份。

诚 信 承 诺 书

本人自愿参加重庆市职业技能等级认定考试，现郑重承诺：

一、本人已认真阅读并完全理解上述申报须知及填表须知所有内容，愿意在报名确认中严格遵守上述规定，保证按规定的程序和要求参加考试。

二、本人保证报名时所提供的个人信息真实、准确、完整，不弄虚作假，不伪造。如因个人信息错误、缺失及所提供证明材料虚假造成的一切后果由本人承担。

三、本人承诺一旦考试缴费确认，如因本人原因不能参考所产生的一切后果由本人承担。

四、本人承诺领取准考证后认真阅读准考证上的考试时间、地点及注意事项。在考试当天持本人准考证和有效身份证原件按准考证上指定的时间和地点参考，在规定时间内如因本人原因遗失或损坏本人准考证而影响参加考试一切后果由本人承担。

 承诺人：

 时 间：

一、个人基本情况

|  |  |  |  |  |
| --- | --- | --- | --- | --- |
| 姓 名 |  | 性 别 |  | 一寸免冠登记照片 |
| 出生年月 |  | 民 族 |  |
| 联系电话（本人手机号） |  | 政治面貌 |  |
| 证件号 |  | 证件类型 |  |
| 学 历 |  | 专业 |  |
| 毕业院校 |  | 毕业时间 |  |
| 学历证书编号 |  |
| 参加工作时间 |  | 本职业工作年限 |  |
| 工作单位 |  | 职业/职称 |  |
| 通讯地址 |  | 邮政编码 |  |
| Email |  |
| 现持有职业资格/职业技能等级证书 | 职业（工种） |  | 等级 |  |
| 证书编号 |  |
| 学习经历 | 起止时间 | 就读学校（学习经历） | 专业 | 学历、学位 |
|  |  |  |  |
|  |  |  |  |
|  |  |  |  |
| 工作经历 | 起止时间 | 工作单位（工作经历） | 职务 | 获奖情况 |
|  |  |  |  |
|  |  |  |  |
|  |  |  |  |

二、职业技能等级认定记录

|  |  |  |
| --- | --- | --- |
| 认定成绩 | 认定时间 |  |
| 认定等级 |  |
| 理论知识 |  |
| 操作技能 |  |
| 核发职业技能等级证书编号 |  |

三、审核意见

|  |  |
| --- | --- |
| 重 庆 市 职 业 技 能 等 级 评 价 机 构 意 见 | （公章）年 月 日 |

此栏粘贴本人有效身份证复印件（正反面）

此栏粘贴本人有效身份证复印件（正反面）

此栏粘贴本人学历证书复印件或学信网学籍报告

此栏粘贴本人符合条件相关工作经验证明材料

附件2

重庆市职业技能等级认定花名册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姓名 | 证件类型 | 证件号 | 性别 | 出生日期 | 文化程度 | 考生来源 | 职业名称 | 级别 | 手机号码 | 参加工作时间 | 从事专业 | 专业年限 | 民族 | 政治面貌 | 学历证书编号 | 简要经历 | 邮政编码 | 所在单位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填写说明

1.证件类型包括身份证、士兵证、军官证、警官证、港澳台证、护照、其他。

2.出生日期请按照YY-MM-DD的格式进行填报。例如：2019-10-01

3.文化程度分为：博士、研究生、大学本科、大学专科和专科学校、中等专业学校、技校、高级技校、技师学院、高中、职高、初中、小学。

4.考生来源包括：国有企业、集体企业、私营企业、个体外企、外商投资、港澳台商投资、职业高中、普通技工学校、高级技工学校、技师学院、职业技术学院、普通中专、普通高中、普通大专、普通大学、研究生院、其他、下岗失业人员、现役军人、农民工、劳改劳教人员、其他人员、机关事业单位。

附件3

2022年第3期劳动关系协调员（三、四级）

考前培训班招生简章

应广大考生要求，帮助做好考前复习工作，经研究，决定举办2022年第3期劳动关系协调员（三级、四级）考前培训班，考生根据实际情况自愿参加培训。

一、报名时间

报名时间：2022年6月21日-7月14日

报名方式：线上线下进行资格审查时报名。

二、培训时间及地点

培训时间：2022年7月16日-7月17日（线下培训，共计2天）。

培训地点：重庆市道路运输从业资格红旗河沟考场（重庆市渝北区锦龙支路38号）（暂定）

三、培训内容

理论知识+专业技能+考前总复习

四、培训费用

（一）劳动关系协调员（三级）：重庆市人才研究和人力资源服务协会会员单位工作人员1300元/人，其他人员1500元/人；

（二）劳动关系协调员（四级）：重庆市人才研究和人力资源服务协会会员单位工作人员800元/人，其他人员1000元/人。

五、报名须知

重庆市人才研究和人力资源服务协会会员单位工作人员报名培训时请携带盖有单位印章的《重庆市人才研究和人力资源服务协会会员单位劳动关系协调员考前培训班推荐表》（见附件1），凭推荐表获取培训班优惠。

1. 课程计划

|  |  |  |  |  |
| --- | --- | --- | --- | --- |
| 日期 | 时间 | 章节 | 课程内容 | 课时设计 |
| 专业技能 | 理论知识 |
| 2022年7月16日 | 9:00-10:30 | 1.劳动标准管理 | 1.1 劳动标准信息收集 | 45min | 45min |
| 1.2 劳动标准的应用 |
| 10:45-12:15 | 2.劳动合同管理 | 2.1 劳动合同的订立 | 45min | 45min |
| 2.2 劳动合同的履行和变更 |
| 2.3 劳动合同的解除、终止和续订 |
| 14:00-15:30 | 3.集体协商与集体合同管理 | 3.1 集体协商的组织开展 | 45min | 45min |
| 3.2 集体合同的订立和履行 |
| 15:45-17:15 | 4.劳动规章制度管理 | 4.1 劳动规章制度的制定 | 45min | 45min |
| 4.2 劳动规章制度的实施 |
| 2022年7月17日 | 9:00-10:30 | 5.企业民主管理 | 5.1 劳企协商管理 | 45min | 45min |
| 5.2 职工代表大会管理 |
| 5.3 厂务公开管理 |
| 10:45-12:15 | 6.劳动争议处理 | 6.1 劳动争议的预防 | 45min | 45min |
| 6.2 劳动争议的协商和调解 |
| 6.3 劳动争议仲裁和诉讼 |
| 14:00-17:00 | 7.考前总复习 | 全面复习课程内容 | / |

附件：1.重庆市人才研究和人力资源服务协会会员单位劳动关系协调员考前培训班推荐表

重庆市人才研究和人力资源服务协会

2022年6月20日

附件1

重庆市人才研究和人力资源服务协会会员单位劳动关系协调员考前培训班

推荐表

|  |  |  |  |
| --- | --- | --- | --- |
| 姓 名 |  | 性 别 |  |
| 申报职业 |  | 申报等级 |  |
| 身份证号 |  |
| 联系电话 |  |
| 所在工作单位情况 |
| 单位名称（盖章） |  | 是否为协会会员 | □是 □否 |

注：请在选择的“□”内打“√”。